

证券代码：301046

证券简称：能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债券代码：123185

债券简称：能辉转债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9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与会议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288弄2号楼305室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提案1.00、3.00-10.00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0、3.00-6.00、8.00-9.00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提案7.00、10.0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8.00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2024年任职的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依据在任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股东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以下简称“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持股凭证、股东登记表办理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请在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同时请在信函或传真上注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在出席现场会议时，应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9:00-11:30，14:00-16: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288弄2号楼305室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原件。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288弄2号楼305室

联系电话：021-50896255

传真：021-50896256

邮箱：nenghui@nhet.com.cn

邮政编码：200335

联系人：罗联明

6.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六、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046”。

2.投票简称：“能辉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全部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以下称“受托人”）代表本单位（或本人）
_____出席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或本人）对提案若无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意思表决。

本单位（或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授权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需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		联系人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写本表，如参会股东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导致股东不能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股东自行承担。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请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